

3.7谈判承诺函

致：禹州市教育体育局（采购人）

经研究，我方自愿参与贵方2025年7月9日YZCG-DLT2025039、禹州市教育体育局禹州市第六实验学校校园内土方采购项目（不见面开标）（项目编号、项目名称）的投标，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并无条件地遵守本次采购活动各项规定。我们郑重承诺：我方如果 在本次响应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诺依法承担相关 的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。

- 一、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；
- 二、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；
- 三、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，成交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；
- 四、与采购人、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；
- 五、法律法规及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严重违法行为。

供应商名称（并加盖公章）：河南恒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9日